

中共能源材料与化工学院委员会文件

院党委〔2021〕03号



关于表彰第十八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优秀学员的决定

各支部：

第十八期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在院党委的正确领导和各党支部的大力支持及全体学员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完成预定的教学计划，取得较好的效果。全体学员认真按照教学要求，积极参加课程学习，自觉遵守党校纪律，努力端正入党动机。期间涌现出了一批态度端正、勤奋努力、成绩突出、遵章守纪的优秀学员。经培训班各小组民主推荐，学院党委审核批准，评选以下10名入党积极分子为优秀学员并予以表彰。

刘念祖、刘振超、李璇钰文、曾文、罗靛淇、刘烨、王春燕、丁柔、张文龙、廖晓霞

希望受到表彰的优秀学员能珍惜荣誉，奋发有为，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中共能源材料与化工学院委员会

2021年6月30日